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

開會地點：台中市梧棲區大觀路 79 號(本公司中港廠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計 96,252,849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 89,849,20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21,772,901 股之百分 79.04%，已超過法令規定二分之一以上股份出席。

出席董事：蔡董事長裕慶、蔡董事裕成、蔡董事珠蘭、楊董事誌榮、蔡董事易忠、黃獨立董事靖雄、梅獨立董事筱珍、陳獨立董事東昌(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薪酬委員會召集人)、詹獨立董事鈞皓，以上全體親自出席。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會計師

主席：蔡董事長裕慶



記錄：盧欣怡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份已逾法定股數，請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三)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提撥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 18 條第 1 項及一一五年三月五日之董事會決議辦理。

二、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獲利(未計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57,506,231 元，依規定預先保留用以彌補累積虧損 132,181,507 元。

三、一一四年度董事酬勞提撥 3%計新台幣 758,896 元，員工酬勞提撥 3%計新台幣 759,742 元(其中員工酬勞部份應提撥不低於 1%，計新台幣 253,248 元為基層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美蘭及賴志維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提請 承認。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96,039,94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9,810,297權)，贊成權數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6,252,849權的99.77%，反對權數：12,05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2,05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200,857權，本案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年度期初待彌補虧損 131,095,791 元，減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1,085,716元，加上一一四年度稅後淨利160,421,797元，及依法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2,824,029元與特別盈餘公積24,019,859元後，可供分配盈餘為1,396,402元。

二、本年度考量公司營運規畫，擬不分派盈餘。

三、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

決議：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95,491,84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9,262,197權)，贊成權數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6,252,849權的99.20%，反對權數：562,15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562,15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98,857權，本案票決通過。

發言及回應摘要：

股東戶號7176號發言摘要：建議公司評估未來將盈餘分派改為每季或每半會計年度分派，能夠釋放利多消息、有利未來資金籌措，並提升公司知名度。

詢問公司預計於創新板掛牌上市之預計時間。

主席答覆摘要：本公司去年度營運剛轉虧為盈，今年度暫無盈餘分派。考量公司初具獲利成效，應健全整體財務結構並落實穩定經營，以避免市場過度投機或誤解，此乃對全體股東最負責任之體現。本公司亦認同並樂見股東所提之建言，未來將視公司獲利成長狀況與資本政策，持續朝此方向研議與推進，以回饋股東之支持。

有關本公司申請臺灣證券交易所創新板上市案，目前正依既定規劃配合主管機

關之相關審查程序。基於法令規範與保密義務，現階段不便於會中揭露具體之上市時程。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發行一〇九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績效條件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因時空背景、產業變化快速及政府政策影響，擬修訂本公司一〇九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賦予發行對象之114年~116年績效條件。

二、「一〇九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績效條件及獲配各期既得股數計算說明」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96,049,63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9,819,988權)，贊成權數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6,252,849權的99.78%，反對權數：16,35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6,359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86,857權，本案票決通過。

六、選舉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說明：一、本公司第六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之任期於115年6月7日屆滿，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二、本次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依本公司章程及董事選舉辦法為之。

三、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於本次股東常會選任結束後隨即卸任，當選之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三年，115年6月18日起至118年6月17日止。

四、董事九席(包含獨立董事四席)，依據本公司章程第12條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就股東常會前公告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

五、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六。

六、謹提請選任。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姓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裕慶，當選權數：98,344,687 權。

姓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裕成，當選權數：97,310,102 權。

姓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珠蘭，當選權數：97,224,541 權。

姓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誌榮，當選權數：95,696,541 權。

姓名：蔡易忠，當選權數：95,357,153 權。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姓名：蔡堆，當選權數：94,633,247 權。

姓名：梅筱珍，當選權數：94,300,248 權。

姓名：陳東昌，當選權數：95,126,491 權。

姓名:詹鈞皓，當選權數:94,150,367 權。

七、其他議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辦理。

二、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爰依法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本次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名單，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七。

四、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95,975,65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9,746,012 權)，贊成權數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6,252,849 權的 99.71%，反對權數:25,67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5,672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251,520 權，本案票決通過。

八、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7176號發言摘要：

一、公司是否切入校園及醫療機構之大型與中型巴士（交通車）之市場？

二、公司本年度推估之營業收入？

三、公司若未來有資金需求，是否會考慮辦理現金增資？

主席答覆摘要：

一、關於市場切入：針對學校及醫院之交通車，公司目前正開發中，未來亦會往此領域拓展。

二、關於營收推估：目前正值法令規定之緘默期，依法不得對外揭露或發表未公開之財務預測與營收估計；懇請股東多加參考本公司依法定期公告之各期財務報告、重大訊息與公開資訊。

三、關於現金增資：因受限於緘默期規範，現階段不便於會中說明。惟本公司短時間內尚無辦理現金增資之規劃，未來若有資金籌措需求，均將依法經董事會決議後辦理公告。

九、散 會：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八分散會。

註:本議事錄依據公司法第 183 條之規定記載，有關議事進行之程序、方式、發言及回答內容等，仍以本次常會之錄影錄音紀錄為準。